

人民日報
传媒书系
SERIES OF THE BEST
MEDIA BOOKS

教育部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基地基金项目
中国人民大学新闻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重大课题

XINWEN ZHUTILUN

新闻主体论

杨保军 ◎ 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人民日报
传媒书系
SERIES OF THE BEST
MEDIA BOOKS

教育部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基地基金项目
中国人民大学新闻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重大课题

XINWEN ZHUTILUN

新闻主体论

杨保军 ◎ 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闻主体论 / 杨保军著.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6.12
ISBN 978-7-5115-4243-4

I. ①新… II. ①杨… III. ①新闻学—主体论
IV. ①G2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50674 号

书 名: 新闻主体论

著 者: 杨保军

出 版 人: 董 伟

责任编辑: 梁雪云

封面设计: 春天书装工作室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09 65369527 65369846 65363528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9526

网 址: 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瑞兴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字 数: 345 千字

印 张: 20.75

版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4243-4

定 价: 42.00 元

目 录

导论：新闻主体——新闻研究的出发点与归宿处 // 001

第一章 新闻主体 // 017

- 一、新闻活动的基本结构 // 018
- 二、新闻主体的构成 // 032
- 三、新闻主体的活动逻辑 // 035

第二章 新闻传播主体 // 044

- 一、新闻传播者构成方式的历史演变 // 045
- 二、共同主体时代不同类型主体间的关系 // 054
- 三、职业新闻传播主体内部的构成及其关系 // 070
- 四、非职业主体的构成及其不同主体间的关系 // 079

第三章 新闻传播主体与新闻收受主体 // 087

- 一、新闻收受主体的构成与演变 // 088
- 二、传收关系是新闻活动的核心关系 // 103
- 三、传收关系的历史演变 // 108
- 四、传收主体关系的可能模式 // 117

第四章 新闻传播主体与新闻信源主体 // 123

- 一、新闻信源主体 // 124
- 二、新闻传播主体与信源主体间的关系 // 141
- 三、民众新闻中的“源—传”关系特征分析 // 153
- 四、民众新闻“源—传”主体关系产生的影响 // 158

第五章 新闻传播主体与新闻控制主体 // 171

- 一、新闻控制结构分析 // 172
- 二、新闻控制的基本目标与应当追求 // 181
- 三、新闻控制的基本手段 // 194
- 四、传播主体与控制主体间的关系 // 215

第六章 新闻传播主体与新闻影响主体 // 235

- 一、新闻影响主体 // 235
- 二、影响主体影响传播主体的基本手段 // 242
- 三、新闻传播主体与影响主体的关系 // 246
- 四、面对“影响”的应当 // 256

第七章 全球共同新闻传播主体的形成 // 264

- 一、全球职业新闻共同体的含义 // 265
- 二、全球职业新闻共同体的形成 // 271
- 三、全球职业新闻共同体形成的意义 // 294

主要参考文献 // 310

- 一、著作类 // 310
- 二、论文类 // 314

后记 // 320

导论：新闻主体——新闻研究的出发点与归宿处

新闻史就是人类长期以来为了传播而进行斗争，即发掘和解释新闻并在观点的市场上提出明智的见解和引人入胜的思想的历史。

——〔美〕迈克尔·埃默里

传播的起源及最高境界，并不是指智力信息的传递，而是建构并维系一个有秩序、有意义、能够用来支配和容纳人类行为的文化世界。

——〔美〕道格拉斯·凯尔纳

今天新闻生产所面临的根本性挑战不是经济方面的，而在于生产模式和结构上的改变。

——〔美〕罗伯特·皮卡德

新闻活动是人的活动，是与生俱来的活动，是人与人之间的信息分享（共享）活动、精神交流活动、文化交往活动，是几乎贯穿在人类所有其他生活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中的一种前提性活动、基础性活动、中介性活动。研究新闻活动，就是研究人在社会场域中展开的新闻活动中的角色与相互关系，研究新闻活动作为人的活动、作为主体的活动的基本特征与可能规律，研究在新闻活动与其他社会领域活动的关系中，新闻活动者或活动主体到底是怎样的具体角色或身份，发挥着什么样的功能作用，有着怎样的动机，又为着怎样的目标。因而，不管对什么样时代背景下的新闻现象展开研究，新闻活动者或新闻活动主体（简称新闻主体）及其相互关系，才是新闻研究的真正出发点与归宿处。“新闻主体论”理应成为新闻理论系统的核心内容。

1. 新闻活动是人的活动。人类因群居而传播，因传播而群居；由传播而传

承^①，由传承而延续；人类是传播动物，人类在传播中存在；传播“构成了人之所以为人的必要条件”^②；传播塑造了人类特有的人化（社会化）或文化世界，“传播的起源及最高境界，并不是指智力信息的传递，而是建构并维系一个有秩序、有意义、能够用来支配和容纳人类行为的文化世界。”^③传播内容、传播方式、传播关系的历史演进，始终是人类整体演进的一个重要基础维度，人类“通过传播构成各种关系，并在关系和交往中发展自身；传播活动贯穿人类的全部历史，人类借助媒介得到延伸或‘管理’的过程延绵不断”。^④

新闻活动是传播活动中的一种，贯穿人类存在的始终。新闻现象既是自然自发自在的人类活动现象，又是不断自觉自愿自为的发明创造过程；新闻活动是人类的本体性活动，新闻需要是人类的基本需要。在人类存续意义上，新闻活动永存，新闻需要永恒，新闻内容永变，新闻方式永更。一句话，每个时代都有自己的新闻图景，“每个时代都是一个信息时代，每个信息时代都以自己的方式存在着”。^⑤“只有运用历史方法，我们才能发现任何与历史研究的对象有关的事物。”^⑥

对人类来说，人人都是新闻活动者，新闻活动是人类重要的活动方式之一，是其他社会活动的基础；新闻活动是人类作为共在者的活动，是天然向着人类开放的活动，是具有公共属性的活动。新闻活动像人类的其他活动一样，在人类的历史演进中不断获得新的活动方式，不断以新结构和新形式展开，从而形成了壮阔的新闻活动历史画卷。“每个社会（时代）都有自身独特的信息搜求和采集方式；无论是否使用诸如‘新闻’或‘媒介’这样的概念，每个

① 法国媒介学家雷吉斯·德布雷区分了传播与传承的基本关系，他说，“传播是在空间中传递信息，也就是说在同一个时空范围内进行。而传承指的是在时间中传递信息，确切地说，是在不同的时空范围内进行的。传播是属于社会学的范畴，它是以个体之间的心理学研究作为出发点（在信息发出者和接收者之间，以话语行为所构成的基本经验为基础）。传承是属于历史范畴，它是以技术性能为出发点（即通过媒介载体的使用）。一方面，将这里和那里连接起来，形成网络（也就是社会）；另一方面，将以前的和现在的连接起来，形成延续性（也就是说文化的延续性）。”参见[法]雷吉斯·德布雷著，刘文玲译：《媒介学引论》，5页，北京，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② [丹麦]克劳斯·布鲁恩·延森著，刘君译：《媒介融合：网络传播、大众传播和人际传播的三重维度》，中文版序言，12页，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③ [美]道格拉斯·凯尔纳著，丁宁译：《媒体文化》，7页，华夏出版社，2005年版。

④ 殷晓蓉：《传播学历史维度的特点》，《新闻记者》，2016年第3期，30—41页。

⑤ 转引自詹佳如：《十八世纪中国的新闻与民间传播网络——作为媒介的孙嘉淦伪奏稿》，载《新闻与传播研究》，2015年第12期，20—36页。

⑥ [英]R.G柯林伍德著，伊锐、方红、任晓普译：《历史的观念》，248页，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7年版。

社会传播信息的方式，就能最大限度地揭示每个社会的独特历史。”^①

如今，伴随人类政治、经济、文化特别是技术的整体进步与发展，网络化结构、全球化交往、媒介化生存，已经成为新时代的基本事实，新闻事业格局、新闻媒介生态、新闻信息图景、新闻活动方式正在发生着历史性的变革与转型，新闻领域前所未有的景象正在开辟、塑造、建构之中，人类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思维方式直至整体的存在方式，再次进入了结构变革的大时代。因此，以“以人为本”为基本取向，以新闻（活动）主体为核心对象展开相关研究，具有十分重大的理论意义、学术价值和实践效用。

2. 对任何对象展开研究，都存在着多种方法论观念或多种可能的致思取向，以何种具体方式进行研究，以何种“写法”展开写作，既取决于对象特征，又取决于研究目的，自然还要看研究者的能力偏向以及写作的语境约束，^②有效研究需要这几方面的有机匹配。

在人类新闻活动各种角色的构成中，新闻传播者有着天然优先的“核心”地位，而且人类又在现代文明的展开过程中，创造了新闻业、新闻传媒，创造了大众化、规模化、制度化、标准化的新闻生产传播方式，产生发明了专门从事新闻生产与传播的职业，并且逐步塑造、建构了与新闻职业相应的一整套新闻专业理念、专业伦理、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尽管作为职业、专业的新闻现象、新闻活动，在以互联网为基础的新技术时代受到了巨大的挑战，但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一种新的职业、专业时代正在形成之中。因此，“新闻主体论”的基本方法论观念是：以新闻传播主体为核心，特别是以职业新闻传播主体为核心参照，设计、建构整个研究框架，划定主要研究范围，设定核心研究问题。

本研究预设的新闻传播主体取向与视角，决定了“新闻传播主体”在整个“新闻主体论体系”中具有核心地位，其实质内容包括三大部分：一是新闻传播主体自身，二是新闻传播主体与其他新闻活动主体的关系，三是新闻活动主体特别是传播主体与其他社会主体的关系。前两个问题主要着眼于新闻活动系统内部展开考察，第三个问题则侧重新闻活动与社会环境的关系分析。

^① 转引自詹佳如：《十八世纪中国的新闻与民间传播网络——作为媒介的孙嘉淦伪奏稿》，载《新闻与传播研究》，2015年第12期，20—36页。

^② 葛兆光先生在谈到思想史的写作时，曾说，写法的背后即写什么和如何写，都拥有权力的支持；写法的改变，意味着秩序、观念、视野的改变；写法的变化，就是思想史的变化。参阅葛兆光：《中国思想史·导论·思想史的写法》，142页，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其实，人文社科领域的学术写作、写法，都会关涉到这些问题，而且，越是关涉到基本观念的内容，越是如此。

所有这些内容的具体逻辑结构方式，则既取决于它们之间的客观逻辑，也取决于论者选择的比较方便的叙述逻辑。总体上说，笔者将从新闻传播主体角度切入，把内外两大关系糅合在一起，并以内在关系为主线，展开阐释与叙述。

3. 新闻活动主体，简称新闻主体，是指新闻活动中的主体，包括个体、群体（组织主体）。从一般原则上说，人类社会中的所有主体都是、也都可以成为新闻活动主体。人类是多种活动身份、活动角色的统一体，在不同的活动领域、活动类型、活动方式中，可以把人类定义为不同的活动角色或身份。有些活动是人，人固然就是活动角色，而有些活动未必如此，新闻活动角色属于前者。

人人都是新闻活动者，这是一个自然自在自发的客观事实，是直接的感性存在，无须论证。欲告知、欲知几乎都是人的生命、生存本能，人的进化、文明化、社会化只是进一步激发、开启和提升了这样的本能。可以说，交流（传播）是人的生命方式、存在方式、生活方式和发展方式；新闻交流不过是人类众多交流方式中的一种；新闻方式，不过是人类认识世界、把握世界并为改造世界提供信息前提条件的一种方式。

人人都是自然而然的新闻活动者，这与有无新闻意识、有无新闻观念、有无技术化的传收媒介或多高程度的技术水平、有无新闻业、有无新闻传媒组织、有无新闻职业、专业都没有必然的关系。当然，伴随自觉新闻意识的产生与提升，人类的新闻活动也逐步成为一种自觉的和自觉水平不断提高的活动，从而使人类新闻活动不断开创出新的境界。

在特定的新闻传收情境中，在区分意义上，我们可以将新闻活动主体分为基本的五类：新闻信源主体（包括报道对象主体）、传播主体、收受主体、控制主体、影响主体，每一类主体都有自身的历史构成方式。不管是在什么样态（职业的与非职业的）的新闻活动中，这几种活动角色或身份在客观上都是存在的；但在职业新闻活动中，这样的角色划分更加明显，不同角色界限相对更加清晰。任何具体新闻活动的实际运行，就是在这些不同角色的互动中展开的。

在新闻学视野中，学术界通常重点研究的新闻主体是新闻传播主体和收受主体，而且，在传统新闻理论中^①，尤其是在中国新闻研究的传统理论中，

^① “传统新闻理论”，已经成为学界的一个习惯说法，但直至目前并没有明确的、统一界定。我这里所说的传统新闻理论，主要是指以传统三大媒介〔报纸（包括新闻报道类杂志）、广播、电视〕为主要研究对象的新闻理论，或者说是针对“传统新闻业”的理论；相对而言，所谓“非传统新闻理论”，或“新时代的新闻理论”或“新兴新闻理论”，是指以互联网为基础的新兴媒介兴起之后的新闻理论，或者说是针对“后新闻业时代”开启后的新闻理论。

更是把传播主体限定在职业新闻传播主体范围之内，这可以看作狭义的新闻主体论域；在广义新闻主体意义上，新闻主体论不仅要研究职业新闻传播主体、非职业新闻传播主体，还要研究以其他新闻活动角色呈现的社会主体，以及新闻传播主体与其他角色主体的关系，当然还应该包括其他类型主体之间的复杂关系。

新闻信源主体，就是在新闻活动中充当新闻信息来源的主体，可以简称为信息源主体或信源主体。以传收新闻信息为核心的新闻活动，实际上就是围绕新闻信息的获取、加工、制作、传播、收受的活动，因而总是要有一个信息源头，然后才是信息的不断流动或扩散，分享和共享。我们把客观上生产新闻信息、拥有新闻信息、知道新闻信息并且实际介入或参与到新闻生产与传播中的个体或组织（群体）主体，称为新闻信源主体。“（被）报道（的）对象主体”（报道对象主体）是天然拥有新闻信息、充当新闻信源的主体，所以归入信源主体之中。从过程角度看，新闻信源主体是逻辑上在先的新闻活动主体。

新闻传播主体，就是将新闻信源主体（报道对象主体）与新闻收受主体连接、中介起来的主体，是获取、选择、加工、制作、传播新闻信息的主体，是自然的中介性主体；这样的主体可以是个人，也可以是群体或组织，可以是职业或专业新闻主体，也可以是非新闻职业主体，比如社会大众个体和其他非新闻职业的群体或组织主体。

新闻收受主体，就是在新闻活动中充当新闻信息收受者角色的主体。关于新闻收受主体，人们依据获取新闻的媒介特征，有多种具体的不同名称，如读者（主要针对报刊文字内容）、听众（主要针对音频传播内容）、观众（主要针对视频传播内容）、用户（主要针对以互联网络为基础的各种新型媒介传播的内容）等；也有根据新闻收受者在新闻收受过程中主动性的强弱，将其名为“受众”或“用户”或“使用者”等。但不管怎样确定收受者的名称概念，收受新闻信息这一核心活动没有变，也正是在这一意义上，新闻收受者或新闻收受主体，是最直接、最明了的名称界定，“受众”依然是可以接受的、歧义不多的概念，一些新的概念，不过标示或呈现了“受众”某些新生的特征而已。

新闻控制主体，实际上就是控制新闻的主体。本“新闻主体论”中所说的新闻控制，是指从新闻传收系统之外的控制，是指一定社会通过一定方式对新闻传收系统的管理与约束，其重点指向是对新闻传播主体传播活动的管

理与约束。在一定社会中，这样的控制主体通常由政府 and 政党来担当。因而，新闻控制主体，指的是相对新闻传播主体的“他控主体”，而非新闻传播主体作为“自控主体”的角色。^①

新闻影响主体（实际上是影响新闻传播的主体，但为了概念上的整齐性，笔者将其称为影响主体），是指那些从新闻传收系统之外通过各种手段影响新闻传收活动的主体；之所以界定为“影响”主体，是因为，这类主体对新闻传收活动的作用不像控制主体那样，是由相关法律、政策、纪律规范专门赋予的权力，而是通过各种社会资源力量（如权本、资本、知本、人情等）对新闻传收活动形成的影响。影响主体在客观逻辑上一定是收受主体，但并不是所有的收受主体都是影响主体。

从主体角度看，新闻活动就是在这些主体间的互动关系中得以展开的。同时，也正是在这样的关系中，不断建构塑造或生产和再生产着这些主体间的历史关系、时代关系。当然，这些关系的生产与再生产不限于新闻活动范围之内，而是存在于社会的各个领域或整个社会系统之中。

关于上述不同新闻主体角色之间的总体性和具体性关系，正是“新闻主体论”的主要内容。整个新闻主体论的展开，实质就是关于这些主体本身及其关系的展开分析与论述。

4. 新闻传播主体是指生产新闻与传播新闻的主体，既有群体（组织）又有个体。人们通常所说的新闻传播者，就是生产和传播新闻的人；人类的所有个体，都是天生的新闻传播者；人人都是新闻传播者，从来如此，而非今天如此。

新闻传播主体的构成及其不同传播主体之间的关系，具有明显的历史性 or 历史呈现方式。大众化、公共化新闻传播主体是历史发展的产物，是现代社会的创造^②；大众化、公共化新闻传播身份的普遍生成，则是互联网络时代开启后的事情，是新兴媒介层出不穷或“后新闻业时代”开启后的新生景象。

① 在既往的研究中，新闻控制主体具有多重意义：一是指新闻传播主体，是新闻生产传播内容的选择者、把关者；二是新闻管理者；三是能够对新闻生产传播内容方式形成实际影响的其他社会主体。这种“一锅煮”的概念内涵或几乎没有边界约束的概念外延，对清晰、准确理解和把握新闻活动中不同角色的关系造成了不少困难，因此，笔者在新闻主体论中对客观上并不相同的或有差异的角色做了进一步的区分。

② 大众化、公共化传播主体，是相对私人化传播主体而言的，二者之间的主要区别，可以简明解释为：大众化、公共化传播主体的传播是针对开放的社会及其公众展开的，而私人化传播者的传播则是针对私人个体或狭小的小群体进行的。

传收技术是改变、革新新闻媒介生态结构最有力、最活跃的因素，它从根本上不断改变着人类新闻活动方式。而人类新闻活动方式的每一次革命性变革，都会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为传播主体结构方式的变化，即表现为不同类型传播主体之间关系的变化。可以说，人类新闻活动演进的一个核心维度，就是传播主体的结构变化。事实上，人类新闻现象、新闻活动的变革结果，最终也要体现在传播主体结构变化这一核心维度上，体现在不同新闻主体间的关系上。

如果以近代西方职业新闻传播主体的生成为基本参照，辅之以通贯人类历史的观察，可以从新闻传播主体角度，大致将截至目前为止的人类新闻活动历程划分为三个大的时代：民众传播者为主的时代，职业传播主体占据核心地位的时代，以及正在生成的职业与非职业传播主体共在（或融合）但仍有“偏向”的时代。^①

大众化、公共化新闻传播主体，存在着群体（包括组织主体）和个体两大类型；在媒介化社会环境与新的媒介生态结构中，若是针对一定社会范围而言，“三元传播主体类型结构”——职业主体、民众个体、脱媒主体（即非职业、非个体的其他群体）^②——业已形成；这一新的结构方式，最具时代特征的表现在于：新的技术激活了民众个体和脱媒主体的新闻生产传播热情与能量，正在改变着传统新闻业时代大众化新闻传播主体结构方式，塑造了前所未有的“微传播”共振或共动现象，塑造着职业新闻传播与非职业新闻传播的新型关系，塑造着人类新闻活动的新景象。

“三元传播主体类型结构”的生成，已经使“三元主体”之间的关系，成为当今时代传媒领域重大的实践问题、理论问题；“三元主体”关系的演变发展，已经并必将对新闻图景的整体变化产生重要而深刻的作用与影响。若是放眼新闻与社会发展的整体关系，这种传媒领域、新闻领域的传播主体结构变革，必将对一定社会以致全球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的运行产生不可低估的作用与影响。

① 所谓“偏向”，主要是说，就目前来看，大众化、公共化的新闻传播主体，仍然是职业新闻主体，而非社会民众或其他群体。人类社会的日常新闻图景依然主要是由职业新闻传播主体再现的、建构的。参阅杨保军：《“共”时代的开创——试论新闻传播主体“三元”类型结构形成的新闻学意义》，《新闻记者》，2013年第12期，或《新华文摘》，2014年第4期。

② 关于“脱媒主体”的论述，参阅杨保军：《“脱媒主体”：结构新闻传播图景的新主体》，《国际新闻界》，2015年第7期。

面向未来,在新闻传播学视野中,现在可以做出的初步判断是:职业新闻传播主体的特质将更加职业化、专业化,非职业新闻传播主体的媒介素质、新闻素养会得到不断提高,互动、互补与矛盾博弈始终是不同的类型传播主体间的基本关系。对于现代社会而言,需要现代新闻生产方式,也就意味着职业新闻人将伴随现代性的展开而持续存在,“新闻职业消亡论”“职业人消亡论”“新闻专业消亡论”等,基本属于危言耸听,缺乏现实根据,民众新闻传播者、脱媒传播者,不会也不能完全替代职业新闻传播者的角色和职能。人人都是新闻传播者,并不就是说人人都是媒体组织,“机构新闻”与“个体新闻”有着诸多不同,作为个人的传播主体与作为组织、作为群体的传播主体是不同的,作为职业新闻组织的新闻生产与作为非职业新闻组织的群体(组织)新闻生产也是不同的。当然,新闻传播主体结构关系的变革,必将引起新闻生产方式、传播方式的变革,必将导致新闻传媒产业以及其他相关产业的转型与变革,诚如世界著名传媒经济学家罗伯特·皮卡德所说:“今天新闻生产所面临的根本性挑战不是经济方面的,而在于生产模式和结构上的改变。”^①

除了人们通常关注的职业主体与非职业主体间的关系外,在新闻主体论视野中,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关系领域,那就是同类新闻传播主体内部的关系,这实际上是更为复杂的问题。不同职业新闻传播主体间的关系,不同“脱媒主体”间的关系,不同类型民众个体主体间的关系,也许是“新闻主体论”中“传播主体论”的核心问题。顺便可以指出的是,最近几年出现的“机器新闻写作”中的“机器”,不能当作“人”意义上的新闻生产主体去对待,只能看作新闻生产手段的创新。操控新闻“写作机器”的主体依然是人,而且终将是作为主体的人,机器写作本质上是人作为主体的写作的延伸。机器写作,本质上改变的是写作的方式,而非写作的主体。扩展开来讲,整个技术系统,无论多么发达,都是人的认识、智慧的物质体现,是人的认知能力、智慧能力、实践能力的体现。笔者坚信,人性能力总归是技术能力的最终边界,人性能力的可能性是技术能力可能性的基本限度。

5. 传收主体是传播活动中的天然核心角色,传收关系是任何传播活动中的天然核心关系,因而,可以说,传收矛盾是传收活动中的普遍矛盾、基本

^① 李莉、胡冯彬:《新闻业的黄昏还是黎明?——罗伯特皮卡德谈变化中的新闻生态系统》,《新闻记者》,2015年第3期,13—19页。

矛盾、主要矛盾；与此相应，传收规律也是新闻规律系统^①的核心组成部分或核心内容。进而，不管是什么样态的新闻传收（人际的、小众的还是大众化的），如何解决传收主体之间的矛盾，始终是人类新闻活动中的核心任务。

社会的新闻需要，表现为每一社会成员的新闻需要，表现为不同社会群体、社会组织的新闻需要，这样的需要是人类新闻活动的深层动因，也是新闻活动持续展开的主体动力。人类新闻活动的永恒性，就在于新闻需要的永久性；人们所说的“新闻不死”，主要是指新闻需要对人类来说，永远存在，永远需要。人类新闻需要的不断进化，正是新闻活动日日常新的根本源泉。不同收受主体的不同新闻需要或同一收受主体的多样化需要，是造成新闻传播丰富景象的重要主体根源。一部人类新闻活动史，一定意义上就是一部人类新闻需要变迁史。

新闻收受者的身份，也像新闻传播者的身份一样，在人类新闻活动的历史演进过程中不断变化。每个人都是天然的新闻信息收受者。但在大众化、公共化传播视野中，从总体上看，新闻收受者的角色地位，是一个由被动状态不断向主动状态演进的过程，是一个新闻收受主动性不断增强的过程，是一个新闻收受自由不断扩大的过程，也是一个由相对单一收受角色向传收一体化角色逐步转换的过程。

纵观历史，新闻收受者角色结构演变大致经历了这样三个粗略的历史时代：传收双重角色自然合一的时代；作为大众新闻传播收受者的单一主导角色时代；新兴媒介背景下的新双重角色主导时代（融合角色时代）。

新闻收受角色属性、特征的历史变化，突出表现为人类主导性收受（消费）新闻方式的变化。从人际间的（互说）互听方式，到阅读新闻书信方式，到通过传统大众媒介阅读、收听、收看方式，到今天更为自由主动的多媒介、多渠道的融合收受（订阅、订制等）方式、消费方式。在先后不同收受方式之间，总体上是一个历史承继扬弃的关系；先前方式原则上以叠加形式延续下来，但有些新闻收受方式伴随传播方式的改变而被扬弃。这些收受新闻、消费新闻、使用新闻方式的变化，也使新闻收受者在不同的情境中获得了不同

^① 新闻规律是主体性的规律，属于人类新闻活动的规律；新闻规律是一个规律系统，有不同的类型规律、层次规律、要素运行规律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规律；新闻传收规律，是新闻规律系统的核心，所有新闻活动的关键，就在于解决传播主体（传播需要）与收受主体（收受需要）的关系问题，新闻传播的诸多应守原则或伦理诉求，都是新闻传收规律的内在要求和直接表现。参阅杨保军：《再论“新闻规律”》，《新闻大学》，2015年第6期，1—10页。

的名称,诸如听众(者)、读者、观众、受众、新闻消费者、新闻(媒介)用户等;但所有这些名称的历史变化或共时存在,并没有改变人们收受新闻这一最基本的实质内容。尽管新闻传收的“全觉时代”^①已经初露端倪,全身心的经验、体验时代已经开启,但就目前来看,人们依然需要在以“视听双觉”为主的方式中接收新闻、阅听新闻,并在知情意的统一中理解新闻。

新闻信息传收关系的形成,是一个自然自发的历史过程。从社会演进角度看,新闻信息传收关系是一个不断进化的历史过程。如果以人类既有的新闻传收历史事实为对象,可以发现,新闻信息传收演化的过程是有规律的,是一个传收关系规模不断扩大、传收速度不断加快、传收效率不断提高、传收主体间关系总体上不断走向平等、自由、和谐的历史过程。

站在今天的历史平台上回望历史,审视现实,展望未来,在新闻主体论视野中,传收(主体间)关系大致有这样三个历史时代:自在不分的一体化关系(前新闻业时代),分离分立的角色相对清晰关系(新闻业时代),传收一体化的新型关系(后新闻业时代)。②

新闻传收关系的实质,是以“新闻需要”为基本中介,在传播主体与收受主体之间建构起来的一种信息交流(分享、共享)关系。新闻需要在具体的传收关系层面上,表现为两个基本方面:在传播主体一方,表现为“传播新闻”的需要,即通过传播新闻,实现传者的目标追求;在收受主体一方,则表现为“收受新闻”的需要,即通过收受新闻,实现收受者的目标追求。在社会实际生活中,所有社会主体(个体和群体)既是传播者又是收受者,是两种身份的统一体。由于新闻需要是人类的基本需要,新闻是生命、生存、生活得以正常展开延续的必需品,因此,不管人类的新闻活动以怎样的方式进行,以“新闻需要”为实质中介的传收关系都会永恒存在下去,直至人类结束自己的历史存在。因而,人类新闻需要的实现方式(生产方式、传播方式、收受方式、运用方式),是人类新闻活动水平的重要标志,也是衡量人类整体发展水平的重要维度之一。

① 全觉时代、全觉传收、全觉文化,是我在一次研讨会的致辞中(2015年9月25日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主办的“转型与超越:新媒体环境下的视觉信息传播”)提出的系列概念;重点在于说明,随着传收技术的日新月异,信息传收界面正在全觉化(视觉、听觉、触觉等的融合或整合),因而,有必要以这样一个统摄性的概念描述新的信息传收现象和文化现象。

② 参阅杨保军:《新闻理论教程》(第三版),第三章第三节“新闻传收主体间的关系”,60—65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

在新闻传收关系中，并不只是纯粹的新闻信息传收关系，也并非仅仅是新闻需要（传播需要与收受需要）关系，而是包含着大量的、各种各样其他的可能关系；新闻关系（新闻传收关系），很可能只是体现和实现其他关系的桥梁和中介、工具和手段，新闻需要中很可能包含渗透着其他各种需要期望、目的诉求。这就意味着，对现实新闻活动的理解与把握，不仅需要分析纯粹的新闻关系、新闻需要，同时还必须将新闻传收关系置于复杂的社会系统、社会关系中加以考察与审视。新闻图景，是社会整体系统运行的表现。

新闻关系是在其他各种社会关系（政治关系、经济关系、文化关系等）中运行的，新闻关系的实质，是新闻（系统）与社会（整体环境）的关系，新闻需要是在其他各种可能的社会需要（物质需要、精神需要或政治需要、经济需要、文化需要等）中实现的，它们是同时共在的，它们是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新闻需要很可能是其他需要的表现，也是其他需要实现的手段。

到目前为止，从理论上讲，人们通常将新闻传收主体之间的关系模式概括为三种：传播主体为本位的关系模式，收受主体为本位的关系模式，传收共同本位的主体关系模式。但就现实的新闻传收活动看，不管在什么样态的新闻活动中（职业新闻、民众个体新闻和脱媒主体新闻），传播主体始终处于事实上的本位状态，“传收共同本位”是理想的新闻传收主体关系，而收受者本位（受众本位）仍是一种人们期望的状态、奋斗的目标。

6. 新闻传播过程，特别是职业新闻生产与传播过程，不管在何种媒介形态之中，都是一个相当复杂的运行与展开过程，是一个系统运行中各种要素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展开过程。在新闻主体论视野中，是一个以新闻传播主体为中心，处理各种主体关系的过程。正是在各种主体间的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下，形成了实际的新闻生产与传收过程；也正是在各种主体间的协商或矛盾斗争中，才造成了结果意义上的新闻图景。因此，新闻活动主体之间的关系探讨，才是新闻主体论的重点和难点所在。

在上一节中，笔者描述了新闻活动中的核心主体关系——传收主体关系，本节，笔者依然以传播主体为基本出发点，简要描述传播主体与信源主体、控制主体、影响主体的基本关系框架。

（1）传播主体与信源主体。事实是新闻的本原。自然存在与社会存在的变化状态是新闻的整体信源；每一具体新闻都有自己的具体信源；信源就是新闻的信息源头。任何实际的新闻传播，不管是职业的还是非职业的，逻辑

上总是信源在先，从信源开始；新闻传播主体，不管是职业新闻传播主体，还是非职业新闻传播主体，在新闻生产传播过程中，首先需要解决的就是自身与信源的关系（有些情况下，信源主体与传播主体是一体化的，更需要处理好“一身两角”的关系），与信息生产者（创造者、制造者）、拥有者、知情者的关系。新闻传播主体与新闻信源主体间关系的质量，是新闻质量的逻辑在先的保证，因而这也是一对传播过程中逻辑在先的重要关系。这对关系的逻辑在先性，从根本上决定了它对新闻传收的整体过程有着基础性的决定作用。

在新闻主体论视野中，“新闻信源主体”强调的是新闻信源意义上的“主体”要素，更多的是在“主体”意义上对新闻信源的关注，即把信源看作是具有主体性或主观能动性的活动主体。信源主体对新闻信源的“信息释放”（信息公开与信息解释），对整个新闻传收过程具有一定的约束限制或把关作用。现实中，存在着不同类型的新闻信源，存在着不同类型的信源主体。通常情况下，最重要的信源主体是掌控一定社会公共权力的政府和政党，它们拥有与公共利益、公共利益最多的新闻信息。不同信源主体对新闻信息释放的把控能力与作用是有差别的。正是通过对新闻信源信息释放内容与方式的把控，信源主体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实现对整个新闻传收活动的作用与影响。所有的新闻信源主体都有自己的需要和利益、立场和倾向、追求和理想，这些要素都会或强或弱地贯穿在他们作为信源主体的新闻活动中。

新闻信源主体与新闻传播主体间的关系，在现象层面上，表现为一种简单的新闻信息源流关系，可一旦深入到具体的信息源流关系背后，就会发现事情并非如此简单。两类主体间的关系，不仅反映了一定社会中不同新闻活动主体间的“新闻话语权利与权力”关系，反映着不同主体间的实际需要与利益关系，也在相当程度上反映和体现着一定社会新闻（信息）公开、新闻（信息）透明的程度，反映和体现着一定社会新闻自由的实际状况与水平。

（2）传播主体与控制主体。新闻系统是社会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是众多社会领域中的一部分，尽管有自身的相对独立性与自主性，但任何新闻活动主体的言行，都必须遵守维护社会系统正常运行的各种基本规范。世界各国尽管在新闻管控上具有一定的差异性，但新闻管理控制的存在是必然的、普遍的。就现实来看，不同国家（地区）新闻业的制度、性质、地位、核心功能、运行机制有所不同，因而其新闻管理控制的主体构成、具体方式、手段方法、主要目标指向等都会有所不同。